

资格审查结果公示

南沙区公共卫生临床中心病房改造提升工程勘察设计[项目编号：JG2025-2633]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具体结果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（通过/不通过）	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
1	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通过	
2	一方设计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
3	中誉设计有限公司	通过	
4	(主)广州珠江外资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； (成)广州地质勘察基础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，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资审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 10 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，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：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

联系人:梁工

联系电话:020-39097212

招标投标监督部门：广州市南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（政府统筹投资类项目）

联系电话:39053896

联系地址:广州市南沙区凤凰大道 1 号 E 栋 3 楼



招标人名称：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

日期：2025 年 7 月 4 日

刘旭强